

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核
硕博连读制结果公示

序号	姓名	考生编号	报考方式	报考导师姓名	复试专业名称	复试成绩
1	赵佳敏	105933110593083	硕博连读	聂双喜	轻工技术与工程	92.3
2	薛怡春	105933110593080	硕博连读	朱红祥	轻工技术与工程	89.3
3	邓宝娟	105933110593072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88.3
4	蒙香江	105933110593076	硕博连读	聂双喜	轻工技术与工程	87.7
5	韦芷婷	105933110593079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87.3
6	毛伟	105933110593075	硕博连读	周敬红	轻工技术与工程	86.3
7	叶欢	105933110593081	硕博连读	曾林涛	轻工技术与工程	85.3
8	连华	105933110593074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84.3
9	霍华霜	105933110593073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83.7
10	曾华丽	105933110593082	硕博连读	覃程荣	轻工技术与工程	83.7
11	彭坚	105933110593077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77.7
12	王鑫	105933110593078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77.0
13	朱春霞	105933110593084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76.7
14	鲍玉琪	105933110593071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75.3
15	朱家添	105933110593085	硕博连读	王双飞	轻工技术与工程	75.3

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2023 年 1 月 4 日-2023 年 1 月 10 日。

如对上述复试结果有异议，请署真实姓名，在公示期内向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反映。群众如实反映意见受法律保护。

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电话：3275164

Email: qgyzb126@163.com